

证券代码：835842

证券简称：ST 纳仕达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林翠雯所持有的股份于 2019 年 9 月进行了股权质押，并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公司已经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此后在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所下发的《全体证券持有人名册》中，该股东的股权始终全额体现在“质押/冻结总数”一栏中，未体现另有司法再冻结事项。

近期公司对信息披露做全面自查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核查后发现在质押的股份上另有司法再冻结事项，现将相关情况予以披露，详细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1-011）。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敦促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方及时、规范将应披露信息告知公司。

特此公告。

福建纳仕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